

如何以“我把病娇睡了”为开头，写一篇小说？

我把病娇睡了。

起初是我主动，实在是被美色所诱，抱着皇帝谢琛搂搂啃啃。后来他欺压上来，任我是哭还是喊，都不放我走。

到最后我嗓子都哑了，心里只有一个念头：实在不该招惹谢琛。

我穿越成了自己小说里的人物.....

连炮灰都算不上，NPC 一个，名叫展羽霁，在我这本《大齐风华》里，笔墨不超过三章，描写不超过两百个字。

而这位谢琛，是我小说的主人公——狂炫酷霸拽的起点文逆袭大男主，我在文中给他开了无数金手指，令他在众叛亲离的情况下，仅用十年就从银铛入狱的罪臣之子登临帝位。而现在时

间线是文章末期，男主的势力差不多构建完毕，但出了点小状况，他设计截杀大将周冲时，被流矢射中，落入河中。

这在文里当然不是什么大问题，但为了剧情紧凑情节波折，我当时脑子一抽，让昏迷的男主被不长眼的长平侯府小世子抢回府里。

要命的是，这位小世子硬要男主当他的男宠。

谢琛在我笔下是个脾气不好但城府颇深、喜怒不形于色的货色，他周旋良久，等到手下找来，就直接将长平侯府屠了个满门。

当时我的评论区下面全是读者在嚎——

「好爽！」「特么的这才是真·爽文啊！」「就该杀他丫的，也太侮辱人了」

单章评论首次过千，我身为作者亲妈笑得美滋滋。

而现在，当我听到侯爷喊我「羽霁」时，我只恨我为什么要手贱写这本破文！

02

我想，我还能抢救一下。

只要男主还没出现，我就绝不往那条河边凑！

「世子，那个关在柴房的男宠.....该如何处置？」



我眼前一黑，险些晕了过去。

论如何从小说后期已成长为大佬的男主手下活过三章？

我想哭。

我为什么不把男主写得弱一点呢？

我脑内千回百转，思考了上百种方法，终于还是哭丧着脸道：
「带我去见他。」

我打了个寒颤，又嘱咐道：「.....嘴上把门，对他尊敬点，别再叫他男宠了。」

03

第一次见到自己笔下的人物实体化，我心里「卧槽」了一句。

不愧是我写的男主，端方君子，温润矜雅，即便肩膀受了重伤，也不减风华半分。

谢琛一双波光潋滟的眼看着我：「见过世子。不知世子意欲何为？」

其实说起来，小世子也没做啥——

只是上来就不分青红皂白，关人一顿不给吃的，美其名曰「磨磨锐气」，是炮灰脑残 NPC 的通常套路。

写这段是为了跟之后的打脸形成鲜明对照。



「赤水交战，江城府尹下令，有异常情况及时上报。重赏之下必有冤案，最近不少外地人无辜被冤枉成叛军，悬尸于城墙之上。我担心公子被人发现，不得已将公子藏于此处，公子的伤可还要紧？我已经派人去找我姑姑，她懂医术，一会儿便能为公子处理伤口。」

电光火石之间，我已经为自己编好了一个剧本。

不愧是我！写过五本朝堂升级流爽文的勤劳码字工！

「世子就不怕我真的是叛军？」谢琛不动声色地笑。

他肩上是贯穿伤，已经被他自己简单处理过了，但在水里泡了几个时辰，又被关在柴房昏了一上午，如此体力不支、情形不明的状况下他仍能镇定自若……不愧是我笔下人气最高的男主！

「公子说笑了，你未披铠甲未执兵锐，手无寸铁，怎么会是叛军呢？」我说道。

算是给双方一个合理的借口。

我只求能尽快送走这尊大佛，别把自己的命给送了就行。

04

其实也不是不能杀了男主。

毕竟我给男主的设定，是智力值 MAX，武力值中等，多找几个身强力壮的护卫，压也能压得死他。

但我舍不得。

毕竟是陪伴了我两年的亲儿子，我心里默念：大佬思考别过脑，我好你好大家好。

「伤得不轻呀。」展羽霁的小姑是个久居江南的女子，一口吴音软语，替他包扎处理，「痛得话就说一下。」

谢琛除去额角出了细汗，神色依旧如常，温和笑道：「没事，展姑娘不用顾忌我。」

我沉迷于男主的美色，后知后觉品出这话的意思。

我从头到尾都没提「展」家，谢琛却直呼展羽霁姑姑为「展姑娘」，很明显他知道这是哪儿！

不过这也不难推导，赤水下游的江城，侯府就也这么一家。

但我没想到谢琛的记性能好到这个程度——

我的设定里，江城从来不是主要交战区，而长平侯府更是没什么实权的破落家族，作为统筹大局的男主，根本不需要记这些东西的！

他最多也就扫了眼情报。

那那那那他知道，展羽霁这个小世子，好男色吗？？？

05



小姑走后，就我和谢琛在房里。

我方了，很方。

谢琛靠在我侧房的软塌上，侧脸在灯火下犹如玉雕，赤裸的上身白皙劲瘦，软塌较短，他的长腿只能半屈，对一个伤患来说体验肯定不会太好。

可从他面上看不出分毫。

他彬彬有礼地对我说：「多谢世子相救。近来城中氛围很紧张吗？」

「那是当然，仗都打到家门口了，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是个头。」我愁眉不展。

他安抚般笑道：「想必快了。江城不会被波及的，放心。」

我不敢和这尊大佬单独呆太久，尽管严格来说，我是他的作者爸爸。

我把放在一旁的长袍递给他，斟酌道：「那公子好好休息。」

我正准备离去，听到谢琛悠悠问我：「世子似是对我避之不及，也没有过多亲近之举，是敏之入不了世子法眼吗？」

敏之是谢琛的字。

我：？？？

我愣了三秒，才懂谢琛的意思。

他娘的果然是听说过「长平侯府世子好男色有一堆男宠」的传闻，见我老老实实规规矩矩，在这试探+调戏我呢。

我果断关上门，夺路而逃。

身后一声隐约轻笑，苏得人头皮发麻。

气死了，爸爸没有你这么叛逆的儿子！

06

气虽气，我还是要操心男主的伤情。

他接下来有场攻入皇城的硬仗要打，在原文里，神医林征虽然医好了男主，但春季潮湿，谢琛还是留下了病根——

反正是文章结尾，我一笔带过了。

读者不知道，我却清楚，谢琛之后每到梅雨季节，肩膀的旧伤都要痛上几个月。

我板着脸：「公子多加注意，箭伤不是说笑的。」

谢琛把玩着我送来的药，唇边噙着抹笑：「劳烦世子关心。」

谢琛在府上养了三天，就告辞离去。

离去前，他低下头，在我耳边道：「多谢世子隐而未报，日后再见，琛必有重谢。」

我以一个老父亲的心态想：儿砸，做父母的不需要报答。

07

展羽霁养了三个男宠，风姿各异，性格迥然。

但都有一个特点。

脸美。

我这段时间闲来无事，就宅在府上，看看美人磕磕颜，偶尔听小厮聊八卦。

他们说，叛军赤水大捷之后又一路东进，快要打到皇城望都了。

又过了两个月，望都被攻下，昏庸无道的皇帝人头落地。

百官皆降，簇拥着谢琛坐上皇位。

展羽霁他爹摸了摸我狗头，说道：「儿子啊，这世道变得太快了，还好我们不待在望都，天高皇帝远的，当个土地主多舒服。」

我感叹刚当别人爸爸没几次，就成了儿子。

虽然我还是觉得不怎么真切，毕竟严格来说，这些人都是我创造出来的纸片人，这个世界是我构想出的世界。

但眼前这老头子还是挺真实的，于是我咧了咧嘴，笑着点了点头。

心想如果这么有闲有钱度完一辈子，倒也不错。

可惜这老头儿嘴巴开了光。

他说完这句话第二天，望都就来了一道圣旨。

新皇点名道姓，让长平侯府小世子速来望都，进宫面圣。

我愁眉不展，拍了拍惊恐不定的老侯爷肩膀，心说，我也没给您老设定个乌鸦嘴啊。

我就这么被叫去望都了。

有个男宠哭兮兮地抱我大腿，非要跟我走——说小世子不在，老侯爷八成要赶他们出府。

我最见不得美人落泪，干脆把他们三个都捎了过去。

我还制作了一副麻将，四个人刚好凑个整。

他们对新奇的牌局很感兴趣，一路上都聚在马车里打麻将，我乐呵呵地给他们喂牌，输了算我的，赢了算他们的。

心下却有些愁：谢琛叫我过去，到底是做啥呢？



我一时片刻竟揣摩不透儿子的想法了。

作为老父亲，十分发愁。

马车摇摇晃晃半个月，终于到了京城。前来接见的是个太监，从他嘴角硕大的美人痣，我认出这是我笔下人气很高的魏公公。

——这货有一颗月老心，喜欢给男主物色美人，燕环肥瘦，都得先经过他老人家的眼。

男主设定是个黑心芝麻汤圆，但家族破灭前，也是个世家公子。要不是为了复仇，他性格称得上温润淡然，于男欢女爱上，兴趣值基本为 0。

但起点那群老色批们，又非得让男主收后宫.....

为了不崩人设，我只得设计了魏公公这么个角色。唯一目的就是网罗来各色美人，苦口婆心地说「陛下您该纳妃」了。

我和魏公公大眼瞪小眼，不明白这位肥圆成球的胖公公，非得揽这种出来接人的累活干啥。

中秋还未到，秋老虎恼人得很，您看您这满头大汗的。

魏公公有些尴尬地咳嗽了声，对我道：「世子爷，您这边请——」

他带我去了一座宅邸，说是谢琛暂赐我住下的。



「世子爷救了陛下，可谓是从龙之功呀，陛下为人重情重义，必定会有重赏的。」魏公公笑得见牙不见眼，「咱家再给您拨几个奴才伺候着，您就安心等陛下的赏赐吧！」

下人们高兴地不行，等魏公公走后，我却高兴不起来。

因为我记得，这是一处凶宅。

08

我瞪着府邸上发旧的匾额出神，对站在我旁边敷粉的某位男宠发愁：「你说，他把谢家的旧宅给我住，葫芦里卖啥药？」

大齐背景类似魏晋，男子化妆不足为奇。

可这宣平之，实在是太爱惜自己的容貌了，对这些化妆品了解得比小世子的丫鬟都多。再加上这位兄台略娘，我总是在心里叫他 Tony 老师。

「哎呀，这说明新皇器重世子爷嘛~您看，除了老旧的匾额未动，这里都修缮一新了，一点也看不出来荒废了快十年的样子。」宣平之翘着兰花指说道，「谢家的老宅子，可是陛下小时候长大的地方。除了您，这京城里谁有这份殊荣？」

我却越过匾额，看到那深黑的房梁。

谢琛的母亲就是在这根房梁上吊死的——在谢家被抄家的那晚。

在房梁上晃动的惨白色身影，是谢琛见到他母亲的最后一面。

把主角的背景写惨点，来个先抑后扬，好让读者更有打脸升级的爽快感是一回事。

亲自深入其中，见到真实的现场，又是一回事。

我仿佛看到了十二岁的谢琛，在哭泣中无能为力被拖走的样子。

不知怎的，我心脏有点疼，针戳了似的。

我拍了拍宣平之的肩膀，说道：「你脚下当年说不定就摆了具谢家仆人的尸体。」

宣平之「哎呀」一声跳开，差点扭伤脚，被我轻轻揽住了腰。

「小心。」我扶稳他。

他红着脸：「谢世子爷。」然后使劲往我身上蹭。

我：「.....」

这几个月来，三个人或试探或有意，总是往我眼前凑。

我敬谢不敏。

俩大老爷们，我有的你也有，硬梆梆的，哪里有软妹子抱起来舒服？

我斟酌道：「平之，等这边接完赏，安定下来，我就给你们三个每人一笔银两和一处地契，你们去做自己喜欢的事儿吧。」

宣平之哭丧着脸：「平之只想一辈子伺候世子爷。」

他娘是青楼女子，他也无一技傍身，留在侯府当个男宠，是最好的选择。自力更生对另两位来说比较简单，对他来说还挺难。

于是我让步道，「你如果实在不想走，也随你意，反正侯府多养一个人，还是没问题的。」

他这才哭哭啼啼地走远，估计是跑去和另外两位控诉了。

我抬头望天，发愁地想：「可是剩下两位都是被强抢来的，恨不得早点逃脱，你去倒苦水，他俩得像看傻子一样看你。」

我想还是要介绍一下，小世子这三个除了脸俊外风姿各异的男宠。

我按照身高给他们排了个序。

一号估摸着有 190cm+，是个武林中人，真名不详，只知道姓娄，因为额角有块月牙形刀疤，小世子就唤他娄月。

宽肩窄腰大长腿，搁现在很有做模特的潜质，随身揣着把弯银刀，反正我有点怵这位兄台。毕竟当初小世子是从衙门里带他回来的——娄月牵扯进了一桩杀人案。

纨绔世子爷当天衙门一日游，看到娄月样貌，就心痒痒地把人给要来了。

杀人犯也敢上，我只能说展羽霁你是个人物。

二号选手 185cm 肯定是有的，名为秦臻远。书香门第出身，但家道中落，在钱庄帮忙算账，筹备科举考试时，被前去换银两的展羽霁瞧上了。

这人有点文人特有的清冷孤傲，眉眼又冷然，估计很合展羽霁的胃口。就是我瞅着这比我还高五六厘米的身高差，心里嘀咕。

这秦臻远不像娄月，娄月有点无所谓的吊儿郎当和痞气，秦臻远却明显是受不得欺辱的那种性格。

于是我第一次对这位世子爷的属性，产生了怀疑。

三号就是这位 Tony 老师宣平之了，175cm。

还是有人比我矮的。

果不其然，次日宣平之哭哭啼啼地又跑了回来，说秦臻远骂他有病。

我只得一边等谢琛召见，一边生无可恋地安慰多愁善感的 Tony 老师。

谢琛应该很忙，刚当上皇帝，一堆繁琐政事需要他操心。

直到中秋时，他才邀请我去宫中赴宴。

09

谢琛不喜奢华，宴席也办得从简。

我目不转睛地盯着为首的那些大臣，从外貌性格辨别他们是我笔下的谁。

丞相、谢琛的老师、大将军、兵部侍郎。

怪新奇的。

比自己的作品被影视化了还新鲜。

宴席结束，谢琛在御书房单独召见了。他换了件青衣，冠冕旒珠换为紫玉冠，端的是潇潇君子。

见我行礼，他温声道：「免礼，世子坐吧。这望都一个月，住的可还习惯？」

「挺好的，这里酒楼饭馆我都尝了个遍，九歌楼的酒配上东坡肉，味道绝佳。」我眼神不住地瞟谢琛搁在书案上的手。

骨节如竹，修长白皙，可惜左手大拇指指骨有些凹陷。

那是在西陵一战时，留下的旧伤。

当时怎么没把这些副本，设定简单得一些呢？

我心想，一笔带过的伤，在这里却是会伴随他一生的啊。

谢琛没忍住笑了，道：「世子倒是性格洒脱。」

「奴婢给陛下和世子爷奉茶。」魏公公适时出现，给我俩一人奉了一杯热茶，说是解解腻。

他那喜庆如弥勒佛的脸上，一双眼实在是显小，我得费劲巴拉地才能发现，他在打量我。

我想：看啥看，我又不是皇帝潜在的后宫，用得着这么把关似地盯着我吗？

「不敢，陛下谬赞。」我道。

我端起茶盏来凑到嘴边，就听到谢琛悠悠问道：「对了，世子府上那三位公子，近来可好？」

我差点没一口茶水喷出去。

不是，儿砸，你打听这三个男宠干什么？？？

你不会看上哪位了吧？？？

我惊疑不定，飞快想了圈剧情，悲伤地意识到，直至小说结尾，男主虽然被魏公公塞了一大堆后宫，但的确没有临幸任何一位妃子。

我：「.....」

我强作镇定：「劳烦陛下挂心，他们三位在望都住得习惯。」

「世子不必紧张。」谢琛似乎看出我的不安，「只是听礼部尚书常大人提到过，最近有个白衣公子，与京中文人交谈颇深，文采斐然得众人推崇。」

我头疼：「.....陛下说的是秦臻远吧？」

事实上，除了 Tony 老师安分点，那个江湖客娄月也好，还是一心想着考科举的秦臻远也好，一天到晚都不见人影。

要不是谢琛提起，我真不知道他们在干啥。

谢琛但笑不语。

这眼神我熟——表示我话说一半，你尽量猜。

我硬着头皮解释：「臣本想见过陛下后，就遣散他们三人，再归江城的。他们三位闲散惯了，做事没什么规矩，还请……」

「世子可能还需在望都住上一段时日。」谢琛放下茶盏，似笑非笑地打断我，「论功行赏，也得在年节大祀之后，望都的春景也堪称一绝，世子大可等春末再回。」

掐指一算，现在八月中秋，距离明年末春还有七个月。我就算再后知后觉，也能意识到谢琛这是有意困我在京城。

反正不管怎么样，这个年我在这过定了。

等谢琛命魏公公送我出宫时，我还是有点懵。

就塞了块银锭子给魏公公，试探道：「在望都还得待几个月，我这心里实在挂念父亲，却拿不准陛下意图，公公可知晓？」

魏公公果断推拒：「哎哟，世子爷，您可真是折煞老奴了，使不得使不得。陛下这是喜欢您呐！想留您多住些时日，您就尽管安心吧！驿站的信使，世子爷都可使唤，也好给侯爷报个平安。」

尽管知道魏公公说的喜欢不是那个意思，但我还是打了个哆嗦。

10

论功行赏虽在之后，这次入宫我也不是空手而归，还是有些赏赐被搬回了谢家老宅。

手头闲钱多了，我动了提前打发三个男宠离开的心思。

出乎意料的是，宣平之不想走就算了，姜月和秦臻远也当下拒绝。

姜月抱刀靠在门侧，道：「懒得走，江湖啊也就那样，刀光剑影命悬剑刃上，待久了没意思，想找个地儿养老。长平侯府就挺适合的，世子爷应该不会赶我走吧？还是说世子爷嫌我伺候得不舒服？」

我看着他那把弯刀，服软：「.....不会。」

秦臻远嗓音清冷，清俊的一张脸有拒人千里之外的冷漠：「暂且还得倚仗世子，叨扰。」

我：「？？？」

我对他这「求人」态度无奈，抚额：「.....无事。」

至于宣平之，他本来就不想走。

此次谈判宣告破裂。



当晚回到房间，沐着月色我给自己斟了杯谢琛赐的酒。

不对劲。

我凭着自己的记忆，开始复盘这件事。

按照谢琛的性格，不会行无用之功，那他软禁我在望都，定有他的理由。其实谢琛当时屠了长平侯满门，是有些 OOC（人设崩坏）的。

谢琛早年以罪臣之子身份入朝堂，沉浮过四五年，为了给他刷经验刷脸熟，各个部门我都让他转了一圈。他为人温润和沐，风评极佳，收拢了大波人心。

后来，他率兵入望都时，这些文武百官都老老实实投降——因为见识过他的能力和为人，心服口服。

既然如此，谢琛不太可能在他刚登帝位，势力不稳之时，就将侯府三百多人全都杀个干净。

这太容易落人口舌。

但小说快结尾有些疲软，追更人少了大半，订阅也跟不上，我为了吸引读者眼球，只好设置了这么一个小高潮。

「如果.....小说能够自行补足逻辑缺漏的 bug 呢？」

我不知不觉，将一壶酒都喝完。

如果谢琛毫不犹豫地下令斩杀，是有其他理由呢？



那.....又会是什么理由呢？

11

真相如何暂且不论，我还是留了个心眼。

我让宫里拨来几个小宫女，日日向我报告这三个男宠的行踪。

他们看上去倒是规规矩矩。

娄月是真过上了「保温杯里泡枸杞」的养老日子，整天去茶楼听评书，据说还路见不平，拔刀救下了一位差点被强抢的民女。

我听了以后心呼诡异，你们仨不都差不多是被展羽霁强抢进侯府的吗？

秦臻远一心向学，我倒是明白了他说的「倚仗我」是啥意思，感情是挂着我客卿的名头，好去参加一些文人清谈。

至于 Tony 老师宣平之就更悠闲自在了，琢磨着新妆，往小宫女脸上试，一个两人个的，被他打扮得花枝招展。

我一边纳闷自己是不是忒大惊小怪了，一边绕着皇城转悠，盘算着还有哪些表面投降，实存反心的臣子。

这一次，我不太想让谢琛再这么辛苦。

我一个无权无势的小世子当然谋划不了太多，但我可以替这些反臣们做一两件出格的事儿，足以让谢琛注意到他们。



腊月末，大雪纷纷扬扬地下，我披着一件狐裘大氅站在兵部侍郎府前看戏。

「让谢琛来见我，我真是瞎了眼，那小子在我手底下做事的时候，我怎么没看出来他是个狼子野心的东西，他这个千古罪人——」

兵部侍郎双眼通红地嘶吼，却被扣押他的羽林卫拖远，后面的话听不清，埋进风雪里。

这应该是最后一个假降的官员了。

我滴溜溜地转着油纸伞黄木的伞柄，心情愉悦。

原文里这兵部侍郎仗着和谢琛是旧识，差点下毒害死了他。

我转身正准备离开，却猝不及防闯入一双探究的眼。

谢琛不知在我身后站了多久。

未带侍从，孤身一人，月白色长袍外也不晓得裹件斗篷披风，细碎的雪沫在他肩上铺了薄薄一层，更是落在他的长睫上，衬得眼眸更深邃清润。

我心道：「药丸。」

12

「陛下什么时候来的？」我干巴巴地问。

谢琛伸手拂去肩上碎雪：「刚到。世子何时到的？外头风雪大，容易着凉，也不是个看热闹的好时候。」

「碰巧路过。陛下只身一人么？要去何处，臣送陛下。」

谢琛轻笑了声，却不依不饶：「那上次在公孙大人家门口，展世子也是碰巧路过么？」

我：「……」

电视剧都说，犯罪嫌疑人不要去看案后现场，容易惹麻烦。

诚不我欺。

我老老实实走到谢琛身边，替他撑伞，见他指节被朔风吹得略青，把揣在怀里的汤婆子塞他手上，只说：「陛下捂会儿吧。」

然后才斟酌道：「上次的确不是路过，是小秦说公孙氏有大麻烦，我就去凑个热闹。幸灾乐祸，实为君子所不齿也，臣反思。」

谢琛也不知是信了还是没信，和我共了段伞，让我把他送去大理寺。

大理寺前两座巨石狮子落了白，威风凛凛地俯视世人。

有蓝衣太监在候着谢琛，远远瞧见，准备来迎，被谢琛摆手拦住。

我以为谢琛还要追问，没想到，他只是笑着道：「天寒地冻，世子早些归府，别在外头闲逛了。」

我听出另一层意思，下意识拉住他的衣角，想辩解说我没有异心，只是有些心疼你。

可那暗青色袍角划过我的指尖，我反应过来，立刻抽回手，任由那个背影没入风雪。

我怜惜他满肩风霜，孤家寡人，血海仇深得报，却仍旧落得骂名。

可我有什么立场去关心他呢？

这个世界，我不是写出一切的创造神，只是个小小的无权世子，我.....

什么立场都没有。

我意兴阑珊，伞也懒得打，一路游魂般走回谢府，然后打了个喷嚏。

我也终于回过神来——就说怀里咋这么冷，妈蛋汤婆子他没还我！

13

我浑身冰冷地回到谢府，府上的人都吓了一跳。

我也不负众望地得了风寒，一病不起。宫中的年节盛宴，我都没机会去，晕乎乎躺在床上。

宣平之衣不解带地照顾我，急得唇角都起了水泡，连他那些护肤品都没兴趣研究了。

这天是除夕，已至深夜，还在响的鞭炮声炸得我本就昏沉的脑袋愈发地疼。我躺在床上，隐约听到房门被吱呀推开。

随之而来，是空气里淡淡的硝烟味儿。

和清雪的冷意。

「晚上不用再看着了，我没事的。」我闷声说道。

想来是外头炮响，Tony 老师没听到我说话，在炉火前站了片刻，才用烘暖了的手给我敷了条湿毛巾在额头。

我扯住来人的手，无奈道：「快去睡吧，都半夜三更了，岁早就守完了……平之，你喝酒了？」

淡淡的酒香透过他的袖口传来。

我下意识觉得有些不对劲，还没反应过来，就在炮竹声的间隙里，听到一声「嗯」。

我愁了，喝醉酒的人不太好讲理，否则宣平之怎么不听我话大晚上还跑来呢——更别提他还怕黑。

我见他还杵在床边未走，干脆在半梦半醒间同他叨叨起来，反正外头声大，我的话也模模糊糊。

我挖心掏肺：「哎平之啊，都让你们走了，一个个还扒拉在侯府干啥呢，面首又不是什么好听的身份，让你离开是为你们好啊.....」

说到难受的地方，想到了自己：「我当初怎么那么脑抽呢.....」

.....我为什么要写这种苦痛加身的过往呢？

我伸手握住床榻旁的手，自顾自地开口：「我现在只想他高坐庙堂，一世无忧，他这辈子太苦了，太苦了啊.....」

「要是能回到一切都没开始就好了，谢家还在，他也能当个贵家公子，一辈子的富贵闲人，无忧无虑无病无灾.....那该多好.....所有人都觉得他算无遗策，合该坐这皇位，谁又能看到他风雪霜摧呢.....」

我陷入自责之中，没有注意到爆竹声渐熄，也没有注意到被我扯住的手，微微一颤。

事实证明，病鬼比酒鬼更没精力。

我不知道自己是何时睡过去的，但我知道我睡着时，身边的人没走。

他俯下身来，替我掖了掖被子，在我耳边轻轻一叹。

犹如松间雪落。



14

第二天醒来，和煦的朝阳隔着窗纸洒进房间。

伤寒的症状缓和不少，下地走了走，觉得神清气爽，就打算去找三个男宠。

昨天年夜饭我缺席了，今儿怎么也得一起吃顿饭。

可我没找到所有人，只在书房里找到执笔的秦臻远。他以巾束发，神色淡漠地写着些什么，见了我一颌首，算是打了招呼。

我说明来意，秦臻远有些惊讶地抬眸，道：「他二人昨日傍晚就出府去了。」

言下之意，是他们仨昨晚也没有一起守岁。

「嗯？」我问他：「他俩去哪了？何时回来的？」

秦臻远又低下头继续写字，半晌才道：「应当还未回来。」

我：「？？？」

「一整晚都没回府吗？」

「这就不知了。」秦臻远说道，「世子还是问下人比较清楚。」

不是 Tony 老师的话——

那，昨晚，在我房间的，人，是，谁？！

我心觉不妙，带着一丝希望问道：「那昨日府上还有谁来过吗？」

秦臻远无情地打碎了我的希望：「陛下下来了一趟。陛下说除夕夜想来缅怀一番，很快就走，不用通传，所以没有禀报世子。」

我：「.....」

我开始回忆，我昨晚说了哪些胡话，然后绝望地发现.....好像都是胡话。

特别是那句痛心疾首的：「儿子啊，爸爸对不起你.....」

我吐魂般飘出了书房，想有什么补救措施没有。

这时，有宫女急急忙忙奔来禀告我：「世子爷，不好了！娄公子一身伤得回来了，您快去看看吧！！！」

我不得不暂时压住焦虑，快步来到堂前，就见娄月浑身是血，宣平之在一旁哀哀戚戚。

我脑壳疼，喝道：「先别哭，怎么了？」

宣平之一抽一搭地叙述了事情经过，我仔细听着。

原来，茶楼里讲评书的一个小姑娘，被相府二公子瞧上，是娄月给拦了下来，一人单挑相府好几个家丁，还占了上风。据

说，那位二公子气势汹汹地指着娄月鼻子骂道：「下次再见你，定要你好看。」

.....然后灰溜溜地遁了。

这次，娄月带着宣平之又去茶楼闲逛，碰巧又遇到这位纨绔子弟。本来相府二公子和他的随从打不过娄月，但这次二公子身边还有个与他自幼相识的定国侯。

这侯爷本就是行伍出身，被朔北的风沙磨得凌厉狠辣，一鞭过去，就把娄月的皮肉给涮掉了一层。

宣平之一边说，一边眼巴巴地看着我。

「这厮又是靠手边人多，耍了个兵阵控制我，若是单打独斗，我肯定先取他人头。」娄月「啧」了声，然后接过下人送来的药和绷带，面不改色地包扎伤口。

我静默了半晌，看他二人：「相府二公子我不了解，但定国侯不是不讲理的人，也不会惯着不成器的同僚，其中是有什么误会么？」

宣平之委屈地睁大眼：「世子爷，您这是胳膊肘往外拐！你又没见过定国侯，怎么知道他是哪种人？」

废话，每个重要配角一万字人物小传，你当我白写的？

很显然，宣平之那小脑袋瓜是永远不会同我产生共鸣的。

我只好转头问娄月：「那你们昨晚哪去了？怎么不回府？」

「被京兆尹关进衙门了。」娄月咬着的衣角包扎伤口，「今早才放出来。」

今早.....

我深吸口气，对娄月说道：「这次不管出了什么事我顶着——下不为例。」

我回到房间准备换身衣服，逐渐沉下脸来。

要说这件事背后没鬼，我不信。

因为丞相和定国侯的身份都十分微妙——谢琛的左膀右臂。一文官，一武将，对谢琛忠心耿耿，品性也极佳，忧国忧民。

这两人我投注不少心血刻画，别的不说，定国侯松篱清，攻下城的第一件事就是不准惊吓百姓，还将自己的份额补贴给孤儿寡母，军纪严明到谢琛都曾感叹：「论行兵治军，吾不如篱清远矣。」

所以我说，松篱清绝对不会做这种荒唐事。

必定有鬼。

这是其一。其二，定国侯送去的犯人，京兆尹也不敢只关了一天就放人，只有可能是比定国侯还位高权重的人，插手了。

.....谢琛。

我太阳穴突突地跳。

绝不能为了这事，让松篱清同谢琛心生嫌隙。

这位爷手上还有四十万大军，我赌不起。

15

定国侯府偏僻，在西郊。

我自掏腰包备了一大笔贺礼，随着访客一起交了拜帖。

定国侯松篱清现在是炙手可热的大人物，大年初一来这荒郊野岭的官员数不胜数，只为了巴结他。

但他来者皆拒。

定国侯府的侍卫都是见过血的，板起脸来拒绝人，吓得那些官员只敢唯唯诺诺地离开。

旁边还有个小丫鬟在唱红脸，笑容可掬：「不好意思啦各位大人，我家主子说了，受之有愧，还请大人们早些离开吧，新年吉祥，恭喜发财！」

我本来以为我也会吃个闭门羹，将拜帖一塞就准备离开，没想到那小丫鬟见到我的名字，挑了挑眉：「.....长平侯世子，还是得让主子见一见的，您这边请。」

我感觉不太妙。

何止不太妙，被松篱清那看珍稀动物般的视线一扫，我坐立难安。

我假笑着：「我是来替娄月致歉的，在下管教不严，才让他们太过放肆。侯爷大人有大量，还望海涵。昨日娄月未伤到侯爷吧？」

松篱清大马金刀地靠在太师椅上，答非所问：「原来你长这样啊。」

我：「？」

他打量我，继续道：「也不怎么样嘛，比你那男宠都差很多，敏之什么眼光？」

我：「.....」

你.....什么眼光？

搁现代，单凭脸，展羽霁也比娄月那种硬汉型更吸引小姑娘。

这就是行伍之人的审美吗？

打扰了。

松篱清对我颇感兴趣，大有查户口问完祖宗十八代的架势。就在我苦恼找什么借口逃走时，方才那小姑娘笑吟吟地进来通报：「侯爷，陛下请来了。」

远远地就听见谢琛不徐不缓的嗓音：「定国侯今儿怎么突然舍得你那坛寒潭香了？」

不，他诓你的，他个嗜酒如命的人，舍不得。



谢琛见到我，明显愣了下，然后才笑道：「展世子也在这，好巧。」

松篱清的视线，在我和谢琛之间逡巡，饶有趣味：「当兄弟的可怜你在宫里孤零零的，还要通宵批阅奏折，就当回冤大头呗。小金，上好酒，去酒窖开门小心着点，别让夫人抓到了。」

「陛下在这，夫人也不会说什么的。」那个丫鬟小金捂着嘴笑道，「奴婢告退。」

没想到松篱清这吝啬鬼真的舍得拔毛，看来兄弟情谊还是在的。

但很快，我被打脸了。

这厮就是自己嘴馋了，被媳妇管着不敢喝，请来谢琛这座大佛坐镇。

三坛子酒，两坛半进了松篱清自己肚子里。

妈的。

16

我也想喝一口，被谢琛端过酒杯，他摇头道：「这酒太烈了，你没喝过，一杯就会倒，还是添点茶吧。」

我听话地点点头，被微醺的松篱清一把揽过肩膀，他哈哈大笑：「虽然你长得是不怎么样，但的确人还不错，合哥哥口

味，以后常来坐。」

.....常来看你喝酒吗？

谢琛捏住松篱清的手腕，把他爪子拿开，皱眉道：「你别吓着他。」

松篱清挑眉：「你也别太惯着他。」

说着，就抄起一杯酒，给我灌了下去。

我被呛了个半死。

这是谢琛的杯子——你别乱动啊喂！！

「篱清！」谢琛轻喝了声。

松篱清起身拍了拍谢琛的肩，说道：「花开堪折直须折，莫待无花空折枝。这话还是你当初劝我的，怎么到了自己头上，就不懂了呢？」

这时候我已经有醉意上头了。

朦朦胧胧间听到松篱清还在幸灾乐祸：「这小世子好像醉晕了，你送他回去吧。敏之啊.....孤家寡人可不是那么好当的。」

至此，我的记忆完全断片。

只记得最后出了定国侯府，北风依旧凌冽，抱着我的人，把披风给我裹紧了些。

我从梦里醒来，就看见一个背影，端坐案前，手执朱笔，他的影子被拉得很长，刚好碰到我垂到床边的指尖。

我一时有些怔愣，分不清是梦是真。

直到谢琛听到响动，回过头来，我才反应过来，不敢相信地问道：「陛下，这里是太极殿？」

「嗯。」谢琛倒是面色如常，温和道，「若是头疼，就喝点醒酒汤吧。寒潭香是北方军旅中御寒用的刀子酒，寻常人喝了容易难受。」

你也喝了半坛，仍旧没事一样，是酒量练上去了吗？

当初我写到谢琛去军中磨砺，只提了一句他受不得酒味，却为了同士兵们打成一片，强硬着给自己灌酒，等人走后扭头就吐。

后来文里的重点就是打怪升级刷经验，对于这些细节，我再没提过了。

「您怎把我带这来了？」我喝了口手边还温热的醒酒汤。

「想听真话，还是假话？」

「.....真话。」

谢琛转身，看着我认真地道：「我不想你回去。」

我僵住，干笑道：「陛下您真会.....」

「谢宅如今不安全，世子还是呆在宫里好。」

我松了口气，心却依旧提着。

谢琛话术很高，好处是他能妥帖留情面，不让别人尴尬，但坏处是.....

我无法辨别他真实意图。

「陛下何意？是谢宅外面有人盯着，还是.....里面不安全？」

「里面。」谢琛背靠在桌案上，用一个有些慵懒的坐姿和我说话，「你家这三位公子，有点儿意思。」

17

这三个男宠有猫腻。

但我不确定是哪一个.....

因为谁都不是什么清白的背景家世。

娄月就不多说了，虽然他杀的是个真狗官，但背负的也是真人命。

秦臻远家里，说得好听是家道中落，说得不好听是贪污构陷，被满门抄斩——和谢琛家倒有点像，只不过没有之前谢相半朝座师来得风光。

宣平之呢，花街柳巷里头长大，接触的都是三教九流。



三选一，我想象力匮乏，选不出。

我问谢琛：「陛下也不知道是谁吗？」

谢琛笑了声：「知道的话，早就捉人了。早在两年前，就有一支密信渠道，从江城流入，再转手送往燕王府上。手底下人没能查到是谁在做这个通风报信的内探，本想算了，毕竟燕王已除，他的眼线也翻不起波浪。但是.....」

他顿了顿：「我在长平侯府，发现了一只信鸽。腿上系了信筒，准备放飞。」

长平侯府养了鸽子我是知道的，不仅有鸽子，还有鸡、鸭、鹅

——

.....侯府里那忧患意识忒重的嬷嬷们，养着吃的储备粮。

将一只信鸽混进去，不是什么难事。

问题是燕王已除，他的暗线却仍旧不断传出情报，这种事情必有猫腻。

谢琛素来谨慎，再加上京中还有诸多事宜等他定夺，由不得他慢慢查清。他只好借着「长平侯世子荒诞不尊」的理由，将长平侯府所有人都下了狱。

宁可错杀，不能放过。

这才是「屠了满门」的真正原因。

我却沉默了。

半晌才放下早已喝完的醒酒汤，问他：「可是陛下，臣不也可能是那通风报信之人吗？」

谢琛眼里带笑，点点头：「是有这个可能。」

我：「.....」

我跟你讲我很严肃的。

不过我转而失笑。

谢琛是什么人？

敢带我来皇宫，不放侍卫在身边，就说明已经是信得过我了。

或许我来望都的那一刻，他就没有放松对我的监视。那我费劲巴拉地帮他铲除异己，估计也被他看在眼里皮子底下。

我想捂脸。

我和他道行差太多，可想而知，我那些手段，在他看来肯定稚嫩到堪称可爱。

「陛下现在知晓是谁了么？」

「快了。」殿外的寒风呜咽，给谢琛的语气染上肃杀，「鱼已经上钩了.....在此之前，世子还是留在宫里吧。」

他看向我，征求我的意见：「可好？」

远处钟鼓悠然厚重，绵延至太极殿的边角。

我本想说，宫闱重地，我一个外臣久居，不合适。

但十一声后，最后一落钟响，我才想起，亥时过了，已到初二。

正月初二，是谢琛生辰。

他已经十年没好好过生辰了。

鬼使神差的，我点头道：「好。」

然后才意识到一个问题：我住哪？？？

宫里除了谢琛就是被魏公公塞进来的美人，唯二的雄性生物，还是那只大白耗子——与谢琛有过命交情，替他试过牢房里的饭菜是否被下了毒。

18

谢琛直接安排我住在太极殿的偏殿。

这就没事了。

宫妃们住的地方和太极殿中间，隔着一堵称之为「前朝后宫」的墙，根本不用担心会不慎冲撞到她们。

偏殿炉火熨暖，我却有些睡不着。

我在愁要送点什么给谢琛。

事实上，送什么都会显得刻意，雕个玉饰给他吧，没材料也没时间，下顿厨吧.....我的厨艺能勉强达到好吃的地步，甚至能用面团捏几只兔子哄他，但，总觉得怪异难安。

我实在焦躁，披上裘氅，开门时席卷的冷风让我瞬间冷静下来。

在漫天鹅毛大雪里，我发现正殿的烛火，还未熄灭。

已是子时末，而他还未睡。

谢琛有偏头疼的毛病，很难入睡。

捏设定的时候，我想的简单，无非是古代帝王将相，都有那么一两个怪疾，发作起来性格不定，刚好衬托一下谢琛的忍耐和城府——头疼时仍旧神情如常、面不改色，还能和前来挑衅的反派谈笑风生。

风雪灌入我四肢百骸。

好疼。

我想给当时冷漠搞人设的我一巴掌。

门口守着的侍卫以为我想见谢琛，正要通传，我制止道：「不用。」

我踩着壁角和房檐，攀上殿顶，随手扫开积雪，坐下来，拿起腰间配饰用的长笛，凑到嘴边。

试了几个音，发现能用，就先吹了一首曲子。

我写文认真，资料也会查得详细，谢琛要去塞漠军旅磨砺，我就真的会搜集塞漠生活的图文。

还有那里的民谣，我会放来听听。

印象里有一首哄孩子入睡的童谣，我随手写进了文里，那些浑身戴银饰的北漠女子们，最喜欢哼唱。

而我的谢琛也听过。

曲调轻快安详。

殿前的灯影摇曳了几番，似是有人起了身。

然后，灯火灭了。

我便又换了首曲调，随意吹着。

曲子里有当年的荒漠，有曾经的少年，有一同走过的你和我。

即使我在书外，你在书里。

生辰快乐，谢琛。

赠君几曲扬州调，愿君好梦得安眠。



19

翌日，晴光映雪，初阳高照。

谢琛清晨来找我吃了碗饺子，临走时说：「世子的调子吹得不错，我一夜无梦。」

这是最好的评价了。

前朝末帝昏聩，信任外戚，封了舅舅为燕王，把朝堂搅得乌烟瘴气的。政事积压严重，谢琛要收拾他们留下的烂摊子，匆匆放下筷子，又接见大臣去了。

回来的时候，身后还跟了个松篱清。

松篱清见到我，笑出八颗大牙，挤眉弄眼地道：「宫里头住得还舒服不小世子？」

我：「……」

松篱清这个人吧，是谢琛在南阳识习时认识的，当初俩人见面，还干了一架，不打不相识。和谢琛那种礼让三分的性格，也能争执起来，可见松篱清当年为人猖狂，也是最近几年才沉稳内敛了几分。

「……还行，至少比在谢宅稳当安全。」我说道。

松篱清听到这句话，惊异地压低声，对谢琛说：「你都和他说了？还没到摊牌的时候吧？小心打草惊蛇。」

谢琛斜斜扫了他一眼，松篱清立刻闭嘴，然后冲我无辜地眨了眨眼，就走进了御书房。

我呆愣片刻，揣着熏球惊疑不定，在雪地里来回踱步。等松篱清同谢琛商议完，抛着虎符优哉游哉地走到我面前，我都没注意到。

「想啥呢？神游天外。」松篱清拿虎符砸我。

我吓了一跳，虎符却被他一下子接住。

心里更乱了，我下意识望了眼御书房。

「诶，你家那位被几个阁老给缠住了，还得周旋会儿。我就懒得陪他听老学究们念叨了，先出来。」

松篱清已经是半退休的养老状态，放了一半虎符在谢琛手上，以示臣服和皇权，另一半在自己手里。

两块一起，能调动所有军队，非紧急情况不可。

这是.....要打仗？

开什么玩笑？

松篱清是一把国之利剑，小说的文末，他已与林征神医的关门弟子花未眠成婚。

这把利剑也该收拢归鞘，没有再现锋芒的道理。

我隐隐约约有了不好的预感——

恐怕小说的尾线，已经因为我的到来，发生偏移了。

我也从上帝视角，啪嚓一下掉到局中。

「大将军拿虎符作甚？」

「这不是我家小丫头快出生了嘛，准备着给她抓周用的，添个彩头。」

我一怔，心说，你怎知花未眠怀的是女孩。

但我很快反应过来，他又在信口胡说。手里就有右半块伏虎，还不够抓周的么？

怪不得以前读者们总说：「松大帅的嘴，骗人的鬼。」

我惹不起躲得起，说道：「那就提前恭贺将军喜得麟儿了，大将军好福气。时候也不早了，你早些回去陪着妻儿吧。」

松篱清走的时候笑得意味深长：「那是，绝对是世子没有的福气。」

我：「？？？」

20

等到元宵佳节，我还没理清思绪。

松篱清就带着媳妇入宫嘚瑟了。

花未眠未施粉黛也美艳动人，她替师父照顾过谢琛病情，所以扶着大肚子，见到谢琛的第一句话便是：「上次忘了问，陛下的旧伤可有复发？」

谢琛微不可查地摇了摇头，似是朝花未眠使了个眼色：「未曾。」

花未眠这才注意到我，立刻转移话题：「那想必是没什么问题了，不问了不问了。这位就是小世子吧？上次也是忙忘了，来，姐姐送你个见面礼。」

她向我抛了块东西，我接在手上，才发现是昆仑山的暖玉。

我道：「多谢。」

等这夫妻俩走后，我捏着暖玉问谢琛：「需要回个礼吗？」

「等她孩子出世，随份子就可了。」

于是我将暖玉掖进怀中收好，问谢琛：「晚上元宵灯会，陛下一同出去逛逛么？」

谢琛似是有些犹豫，但见我期待，还是点头道：「好。」

上元佳节，夜市等如昼。

摊贩叫嚷，人潮拥挤，行到护城河边时，才稀疏几分，便听到有小贩喊道：「卖花灯啦，放花灯啦，祈福保平安，功名姻

缘，求什么都灵验，快来一盏哎诶——」

我买了盏灯，找小贩要了个纸条，写上两字放入盏里，顺水漂走。

谢琛看着，我知道他对这些不感兴趣，纯粹只是陪我，他随口问道：「写什么了？要是不便说就罢了，毕竟祈福，道破不灵。」

我回他：「人名，求个平安。」

谢琛「嗯」了声，也学我弄个了个花盏，放入水中。远处的灯影和近处的波光，衬得他侧脸如玉。

我听到有小姑娘商量着，要不要偷偷勾过谢琛的花灯，借机讨个认识。谢琛觉得有趣，低笑了声，拾起两块石子砸开水面，波纹将我俩的花灯都往河里推，用竹竿也勾不到了。

一路走走停停到月上柳梢头，也该回宫了，突然头顶传来箭矢破空的声音。

「有刺客——护驾——」暗卫挑落一枚利箭，高声示警。

我吃了一惊，顺着箭来的方向，看到屋顶上拉弓成满的娄月。

来不及思考，我的身体本能地拦在谢琛面前。

——他身上伤够多了。

娄月见一击不成，立刻后撤，眨眼就在夜色里不见了踪影。



我刚松了口气，就感到一阵猛力击在我的后腰，我踉跄了下，紧接着剧痛传来，有淅淅沥沥的血珠洒落。

一枚匕首，钉在了我身上。

那花灯放得还行。

至少谢琛他人没事.....

谢琛搂住我，我听到他的声音竟然有些发颤：「去将军府找花未眠——速去！」

他喘了口气：「带朕令牌，去请林征。」

其实我觉得我的伤情应该不会太重，花未眠送的那块暖玉，让我捡回一条命。

碧玉粉碎，减缓了冲击，让那匕首不至于刺得太深。

就是古代医术不太行，容易发炎，还容易昏迷。

21

作为一个无病无灾的现代人，我高估了古代医术。

伤口疼得厉害。

直到林征到来，我的伤情才有了明显的好转。

林征是在正月十八那日匆匆赶到的，他一袭黑衣，目覆白绫，是个瞎子。

花未眠在一旁说着伤口穴位，好引着林征替我缝针。

伤口重新上药缝合，林征冷不防地问道：「你是左撇子，为什么现在惯用右手？还是少随意改动得好，否则肌理拉伤，得不偿失。」

我冷汗直冒，但他似乎只是问问，又扭头叮嘱花未眠：「三天换次药即可。」便飘然离去了。

或许是卧病在床，这段时间，我想得格外多。其中有一点就是：既然林征这个双眼一抹黑的瞎子，都能靠替我把脉，摸出我换了惯用手，谢琛也通晓些医术，他会不会看出我不是原装货？

无论看没看出，这段时日，谢琛态度都强硬了很多，具体表现在对我的伤情把控上。

我向他抗议：「你以前不也伤过腰腹吗，躺三天就下床走路了.....我这都快半个月了！」

「那能一样吗？」谢琛眼皮一掀，淡淡地道，「好好休息。」

我秒怂：「.....好的。」

花未眠毕竟是个快要临盆的孕妇，她师父林征离去，她也回了将军府待产。

换药这事，本该落到太医院头上，但谢琛亲自来给我换药。

不知怎的，我总觉得谢琛换药笨手笨脚，比花未眠换得手重多了，每次总是疼得我直抽气，泪花都要出来。

有次，我咬着牙，眼角没忍住泛出几点生理性泪水，也不知道谢琛见没见到，反正他手一顿，沉着声道：「现在知道痛了？」

废话。

痛死了。

他继续问：「那下次还莽不莽？」

我支吾道：「不敢了.....」

谢琛叹了口气，重新给我涂起药来。

这次手巧得惊人，沾了药的绸布羽毛般吹过，我半点疼痛也感受不到。

我：「.....」

妈的，他之前绝对是故意戳我伤口的！

换完药，宫人收拾完东西，谢琛坐在床榻旁没走，垂首注视着

我。

我被他那眼神看得有些发毛，咽了口唾沫，问道：「陛下还有何事？」

猝不及防地，我听到谢琛唤了我声：「羽霁。」

我头皮一麻。

我的真名，就是「羽霁」，虽然我姓氏不是展，而是詹。

当初小说后期我实在写得有点烦，几次撂笔不想写了，有个晋江女写手告诉我：「那你虐一下你人物呗，虐完下线，虐虐就想写了，包灵！」

于是我听她的话，就直接捏了展羽霁这么个坏胚。

名字的确是取自我本身的名字。

否则也不至于老侯爷叫了声「羽霁」，我就立刻知道这个 NPC 十八线小人物，出自我的哪本书。

所以，当谢琛不再叫我「世子」，而直接唤我名字的时候，我心跳漏了一拍，直觉有些不妙。

谢琛的唇色很淡，今日他又是穿着绣金龙玄袍，整个人恍若水墨画里徐徐走出的，只有黑白二色。本该极素雅，极仙渺，就如他平日里一样。

但今天，这副水墨画，却仿佛是深山里的精怪随意泼就的，画中人难免沾染上几分说不上来的邪气。

我移开视线，就听到谢琛说道：「当年在南阳拜师时，我给自己算过一卦。卦象说我，紫微星照，官印太胜，所以刑妻克子，危父累母，亲友尽丧，病楚加身。知此之后，我能避则避，本想着十丈软红，心如止水，当个过路人就可……」

这段剧情我记得。

说白了，谢琛就是个天煞孤星的命，除了松篱清这种杀星转世的人尚能相处一二，其余的，碰到他就要倒霉。

因此，谢琛尘世摸爬滚打十余年，都疏离克制，很少和他人深交。

「……但你是个意外。」谢琛淡淡地说道，像是在说与他无关的事，「想来想去，我留你在身边，是我不对。」

他俯下身，捏住我的下颚，迫使我看他。谢琛眼眸色泽极深，我一贯是不敢多看，更何况这般近距离对视。

许久之后，他才放开我说道：「娄池影及他师门，暂在牢狱，宣平之叛逃至北疆，不日也能捉捕，此事很快就能全盘结束。羽霁，是去是留，随你意愿。去，你回江城，你的事我绝不再越俎代庖，留……我们来日方长。」

22

谢琛让我取舍。

虽然我觉得这事没什么好取舍的。

在这个世界，他整个人的分量，比其他所有人分量加起来都重。

二月中旬，花未眠生了个大胖小子。

据说松篱清一看是个带把的，当场就丧了脸说：「咋不是闺女啊！我还想以后揍敢追她的小子呢。」

三月中旬，松篱清摆了儿子的满月酒。这小肉团子抓周时，什么都不要，唯独拿着佛珠就往嘴里啃。

松篱清更丧了：「娘的这小子以后不会要出家吧.....」

我在一旁偷着乐，把随的礼送给了花未眠，就是一串菩提珠。

松篱清：「.....」

花未眠倒是笑咪咪收下，道：「这个送的好，说不定以后真能用。」

忙完满月酒，松篱清就要披挂上阵了。

因为漠北的大军，快要打到望都了。

这两个月，北方塞漠的异族，卯足了劲要打仗，屡战屡胜，甚至俘虏了一位名将。一时间朝堂哗乱，塞漠的蛮人也嘲笑说，这个新皇帝还没以前的老头子敢打。

谢琛置若罔闻，只命着早点疏散百姓，实在打不过就弃城。于是蛮人打得上了头，长驱直入，打了鸡血似的捅向望都，想要

来个南北一统。

谢琛一直等到蛮人驻扎在离望都两百里不到的荣华城，才对松篱清下了令：「打吧，不用留手。」

松篱清直接来了个断尾环围，整整两个月的败绩，在一晚得以扭转。

蛮人一根筋往里打，打了个直线型，他们的粮草供应道路很少，被松篱清这么一截，粮草很快就会消耗殆尽。更何况，松篱清本来打仗就猛，别说四十万人都在他手上，随他调配，就算只有一万人，他也能打出不要命的气势。

我本以为以松篱清的本事，最迟半个月就能搞定，没想到，都快一个月了，他还在打。

谢琛听了我的疑惑，淡淡地道：「他憋闷太久，撒会欢也好。」

我：「……」

明白了。

松大帅一年多没打仗，再加上妻子怀孕，心里憋闷得慌，急需发泄。

终于，仲夏之时，这场战役结束。

大齐大获全胜。

23

蛮族的大王子，被捉到庭前。

与他一同被抓到谢琛面前的，还有宣平之。

我也在场，静默地看着宣平之。Tony 老师憔悴了不少，都没心思敷粉打扮了，白净的一张脸，灰败瘦削，被铁链锁着，瘫在庭前。

「当年燕王说我谢家与漠北勾结，图谋不轨。」谢琛居高临下地俯视宣平之，半晌，缓缓笑了，「如今，他儿子倒是真的替漠北蛮夷通风报信，朕是不是该说，轮回终有报呢？」

宣平之没看谢琛，只是哀戚地看我，说道：「世子爷.....平之从未对不起您啊！」

平心而论，宣平之的确对我还不错。

我无奈地叹了口气：「可你这是.....在卖国啊。」

宣平之是青楼女子所生，很久以后他才知道，原来他也是个流落民间的贵族血脉——他的父亲是当时在朝堂上呼风唤雨的燕王。

他想回府认亲，但燕王让他证明自己的价值，于是宣平之就设法来到长平侯府，成了个替燕王通风报信的内应。等燕王死了，宣平之仍旧和燕王的一些残余部下有所来往，在谢琛登基之后，也是如此，暗中筹谋，希望有朝一日东山再起。

?

但谢琛传召我进京，他就慌了。

瞧着谢琛一个个将那些残余部下剿灭，宣平之干脆一咬牙，从京中搞来各城池的防御图，寄送到千里之外的漠北——这些人，曾经和燕王也有往来。

否则怎么能轻易就给谢家泼脏水呢？

当真是天道好轮回。

我看着宣平之被拖走的身影，回头对谢琛道：「娄月.....不，娄池影在哪？我去见见他。」

「天牢。」谢琛说道，「想放他走也随你，他这次只是被人利用，罪不至死。」

和娄池影一道关着的，还有个女侠客，据说是善用飞刺。

我去天牢时，她正在吃饭，我走到她面前，打了个招呼，她就是一个激灵，条件反射般将筷子甩向我。

要不是一旁娄池影反应快，我得被捅穿。

「你是娄月师妹吧？听他说过几次。」我问。

小师妹后怕得拍拍胸：「是的，不好意思不好意思，你是.....？」

「在下展羽霁，来带你们出天牢。」

「展羽霁.....？」小师妹瞪大了眼，「你家不是满门抄斩了吗？？」

我：「.....」

这个世界怕不是被人穿成了筛子。

很显然，这位小师妹也不是什么原装货色。

但眼下不是说这个的时机，我只能同她说：「这个容后再谈，先出来吧。」

小师妹笑嘻嘻的，一摸娄池影脑袋：「走吧，傻白甜大师兄~就说会没事的啦！谢琛不是那种滥杀无辜的人。」

我：「.....」

还挺了解的。

娄池影一脸一言难尽的表情望着小师妹，然后对我抱拳：「给世子添麻烦了。」

我也一言难尽地看着他。

觉得这「傻白甜」三个字，真特么的精准。

宣平之几句话，他就以为我被谢琛掳进了宫，元宵灯会上，是想救我。

我同小师妹私下又聊了一顿饭的时间。

异国他乡，同是穿书者，她先是不可置信，然后惊喜地一撩衣服：「心机大大！我是您的铁粉啊啊啊啊！求个亲签！来，签我背上就行！不对没笔，您等下，我这就去给您找个笔！」

我：「.....你先把衣服穿上。」

于是老乡聚餐变成粉丝见面会，这顿饭从中午吃到晚上，小师妹意犹未尽，我赶紧打住：「今儿不早了，早点收拾，带娄池影离开吧。」

「嘿嘿好的，那大大再见！」小师妹心满意足地带着我的 To 签走了。

我见天色也不早了，便没打算再回宫打扰，去敲了秦臻远的门。

春闱高中后，秦臻远就搬出了谢宅，他见到我时倒不意外，只说：「没想到世子爷会来。」

「碰巧路过。」

秦臻远如今是九品知事郎，也十分忙碌，我见过就走，不耽误他做正事。

没想到临走前，秦臻远道：「世子，您性情大变，但也是好事。多谢您这一年多的照顾了。」

却没提这一年多以前。

我背过身离开，摆了摆手：「以你才学，自会有所成就，谢我作甚。」

秦臻远接着犹豫道：「陛下瞧着是可托付的人，您不用担心的。」

我差点没一个趔趄摔了，然后摸摸鼻子心想：「估摸着秦同学，觉得我这冒牌货性格大变，是和谢琛有关，然后才这么提了一嘴。」

离开秦府，我去驿站睡了晚，给长平侯府去了书信，寄完信，我才慢吞吞回了宫。

夏日炎炎，树枝繁茂，特别望都一带，景色曼妙。

刚走进偏殿，我就发现殿里立了个人，是刚下早朝的谢琛，冠冕未取，一袭龙袍，衬得身姿如玉。

他背对着我坐在太师椅上，像是在出神。

我有些疑惑他这个点在这干什么，便走上前去问道：「陛下？您怎么在这？」

他愣了一下，才失笑道：「听宫人说你一宿未回，还以为你准备离去了。」

「我是那种不告而别的人吗？」我走到他身边，微微前倾，按着太师椅，圈他在我手臂之间，「更何况，我还要向陛下讨个说法。」

谢琛一挑眉：「什么？」

「娄池影同师妹出京，秦臻远入仕，宣平之问斩，陛下让我院子里一下少了三个人啊。」

谢琛凑到我耳边低声道：「那朕.....把自己抵给你？」

他体温仍比我低些，这么要贴不贴地虚靠着我，像是块清凉的玉。

「臣却之不恭。」

我懒得和这种狐狸过招，正准备直起腰，却被谢琛拉住了手。他不知从哪儿变出一支月桂来，说道：「昨夜行经踏月阁，见花开正好，就折了一支，敢问月宫里的神仙下凡，可愿与琛携手同行？」

我：「.....」

这臭小子到底哪里学来的这些花言巧语！

25

我不好一直住在皇宫里，话说开后没几天，就出了宫，还是住在谢宅。

松篱清有次抱着儿子来找我，说要去南疆巡察几日。

我就想不如跟着松篱清出京几天，也冷静下来好好想想。于是，我隔空给谢琛打了声招呼，留了封信，然后就跟着松篱清

出京了。

可没想到，松篱清这个命里带杀伐的将军，一到边境，就刚好捉了三四个南疆来的细作。不问不要紧，一问就出了问题，他带兵直接南下，足足杀了一百公里，取了个南疆王爷的首级。

这战乱里，我也不好要求一个人先回去，就帮松篱清一道处理下事务，等他一块儿回望都。

这一等，就等到又一年的寒冬。

回京那日，谢琛打着犒劳将士，迎军凯旋的旗号，足足铺了十里红毯，百官皆来，端的是浩浩荡荡。

松篱清遥遥看见前面的明黄身影，就摸着下巴调侃：「要不是敏之从来就不穿红衣，我估摸着今儿他还真会着个红。」

我心头一动，在这庄重而缠绵的十里红妆前，失了神。

直到松篱清下马跪拜：「幸不辱使！」

我才跟着在他后面，偷偷抬了眼去瞧谢琛。

不告而走快半年，就算中途也有书信往来，但书信里，看不出对方人的情绪，何况谢琛从来都不情绪外露。

谢琛照例安抚士兵，读了告词，目光才最终落在我身上，然后微微一笑。

如晴光映雪，柳荡春风。

很快，又是一年元宵节。

我照例来放花灯，用小指勾了勾谢琛的小指，笑道：「你去年花灯上写的是什麼？」

「你的名字。」谢琛倒也没有不好意思，直接说道。

「那你知道，我写的是什麼吗？」

谢琛像有几分期待，问我道：「什麼？」

我握住他的手：「齐敏。」

谢琛素来波涛不起的眼中，流露出几分讶然，但很快恢复平静。

那花灯纸条上，写的不是谢琛。

而是齐敏。

当年谢琛家族被灭，他孤身一人前去南阳，用的化名。

松篱清还疑惑过为何用这个名字，谢琛当初淡淡地回他：「顺手取的。」

其实是因为，他过于奢望那个「齐」字，一生再无法得到。

这个名字，他只用过不到半年的时间，之后未再用过，但却是他最喜欢的一个化名，甚至之后直接用了「齐」作为国号。

我知晓你所有的过往和曾经，我窥见过你的阴暗铁血，也目睹过你的光明磊落，我心疼过你的无错彷徨，也见证过你的无双风华。

上元佳节日，灯火如白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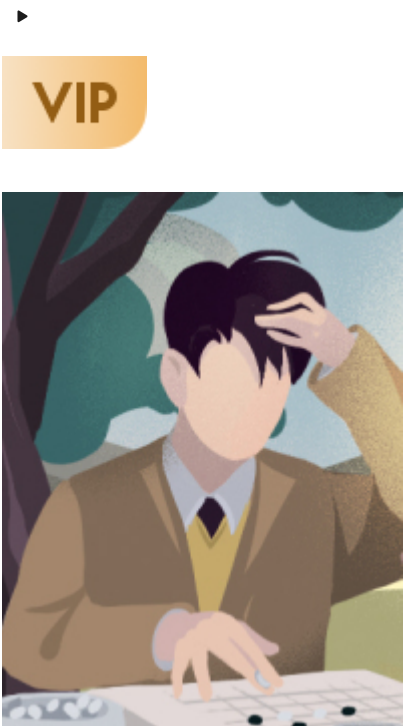
远处烟花全都升起。

我想，我们还会再有个元宵节，下下个元宵节.....

直到永远。

该盐选专栏共 30 章，96% 未读

继续阅读



盐选专栏



郎艳独绝：那些深情难负的美强惨男主

满目山河依旧 等

共 30 节

会员专享 ¥29.90

编辑于 02-09

本文由 Circle 阅读模式渲染生成，版权归原文所有

